

广东省梅州市罗素玲、罗素雅姐妹遭非法批捕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据悉，广东省梅州市法轮功学员罗素玲、罗素雅姐妹现在被非法关押在梅州市城东看守所，已被当地检察院非法批捕，恐遭中共的司法迫害。

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七点多，广东省梅州市 61 岁的法轮功学员罗素雅在家，被惠州公安四、五个警察抄家、绑架。警察抢走一本大法经书《转法轮》、播放器、一百多元真相币。当时，警察说三天后放人，但未放人。现在被非法关押在城东拘留所。

罗素雅的姐姐罗素玲，六十多岁，居住广东省梅州市。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罗素玲去珠海，身上现金有真相币，在高铁检查站，被惠州派出所警察绑架，她被非法关押在惠州。惠州警察强行上门非法抄家三次，具体情况不明。

罗素玲、罗素雅姐妹的亲朋好友多次打电话，家属接听，不告知原因。通过多方面打探了解，才知道姐妹俩是因为修炼法轮功遭绑架。明真相的人说：炼法轮功身体好，与人和善相处的好人，却遭到迫害，天理难容呀。

希望参与迫害的人员，立即停止迫害，无条件释放法轮功学员。◇

■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只因读一本好书 广东85岁姚静娇被公检法联手害死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早晨，天空下着微微雨，在广东揭阳市榕城区梅兜村，一条长长的出殡队伍在哀乐声中缓慢移动。这天是 85 岁的法轮功学员姚静娇老人被迫害离世的第五天。闻讯的亲戚纷纷前来送行。听到家属悲哀痛哭的声音，乡里人都跟着流泪，议论纷纷：一个 80 多岁的老太太，也没干坏事，只因阅读《转法轮》就被害死，太残忍了！太邪恶了！

姚静娇老人生于一九三九年十二月。她曾患有多种疾病，为治疗肩周炎、胃病、肾病，她吃了很多药，身体也很虚弱。有一次，鼻子大量出血，不得不住院治疗。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姚静娇开始修炼法轮功，没多久，她身患的所有顽疾不药自愈，以前不敢吃的东西都能吃了，她面色红润了，身体结实了，走多远都不觉得累。然而，自从中共一九九九年七月发动对法轮功的疯狂迫害后，姚静娇失去往日的宁静生活，每到所谓的“敏感日”，有时甚至是三更半夜，她就会受到中共人员无故的骚扰。

四年前，姚静娇老人因为读法轮大法书籍《转法轮》而遭警察绑架，后竟被中共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去年五月，警察将姚静娇劫持入狱，当时她不但已是 84 岁的高龄，而且体检结果显示有血压高，但是看守所、监狱都先后违规强行将老人收监。在狱中，老人身心受到极大摧残，去年九月份还摔断右腿，这对高龄老人的健康是危险信号，然而监狱却断然拒绝家属保外就医的要求。直到一个月后，老人命危，被送医抢救，揭阳“610”人员还推三阻四不给办理出狱手续，拖延了一个星期，才让狱方将神志不清的老人拉回家。办理出狱



手续时，揭阳“610”人员怕承担责任不敢签名，逼叫家属签名，其中一人竟恶狠狠地对她家属说：“不签就拉回去（监狱），到时烧剩把骨灰还你们，我们也照样没事。”

姚静娇回家后，仍频遭当地中共人员的骚扰、威胁。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姚静娇老人走了。她是被揭阳市公检法、“610”等中共人员联手杀害的。

以下是姚静娇老人遭迫害经过：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四日下午，姚静娇因在同村参加集体读教人向善的《转法轮》，被揭阳市公安局副局长李敏带领的国保人员、派出所警察包围、绑架、抄家。她被非法关押一天后以“取保候审”放回家。

姚静娇回家后，仍频频遭“610”人员逼迫放弃信仰，被逼迫在“三书”（保证书、决裂书、悔过书）上签名。姚静娇深知是因为修炼法轮大法她才有健康身体，才真正明白做好人的道理，她拒绝签字。主管国保的局长恼羞成怒，指使国保人员重新建黑档，构陷姚静娇。同时指使榕城区国保、榕东派出所、梅兜村委会、村治保人员经常上门骚扰，或叫去派出所问话、恐吓、照相等，使她整日处于惶恐之中。

榕城区国保大队警察先后于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二（见下页）

(接上页) 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两次延长对姚静娇的“取保候审”。揭东区检察院于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非法起诉姚静娇。二零二二年八月份，揭东区法院非法庭审姚静娇，同年十一



姚静娇老人被绑架之前开朗健康



姚静娇老人出狱时被迫害致奄奄一息。

月对她非法判刑三年、勒索罚金三万元。当时因疫情原因，姚静娇虽没有被立即收监，但仍面临牢狱之灾。

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榕城区国保警察将 84 岁的姚静娇从家中带走，拉她去体检，医生说她有血压高，但榕城区国保警察没有让她回家，直接将她劫持到揭东区看守所非法收监。二零二三年七月初，姚静娇被警察从揭东看守所劫持至广东女子监狱。当时姚静娇身体很差，血压又高，但是监狱还是违规地把她收下，并关进监狱医院。

家属初次探监时，看到姚静娇年事已高，身体又差，怕她过不了黑监狱的摧残，要求监狱放人。但是狱方谎称姚静娇“在这里会过的很好，我们会照顾好她的”，叫家属只管放心。

家属会见走后，女子监狱狱警露出狰狞面目，为了逼供姚静娇“转化”放弃法轮大法信仰，狱警采用各种惨无人道、长时间、无间断的折磨手段来逼迫姚静娇。姚静娇在承受不了监狱的残酷折磨，违心写了各种书面材料（包括决裂书、保证书、揭批书、检举揭发、交代材料等等），致使老人身心受到极大摧残。

女子监狱通过残酷手段逼使姚静娇放弃修炼，接着用诱骗、恐吓手段要姚静娇向家里人讨交非法判刑的三万元罚金，否则不让出狱。至今年八月份，家属被监狱先后三次勒索三万元。

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姚静娇右腿骨折（原因未明）。但监狱直

到九月二十日才通知家属，叫家属去签名做手术，却不让家属面见老人，家属要求保外就医也不给。家属签了名，监狱又说老人身体弱，不给做手术了。

十月十四日，监狱打电话通知家属：姚静娇病危。不是说右腿骨折吗？怎么成了病危了？家里顿时乱成一团。此后监狱天天打电话告危。

十月十七日，家属赶到监狱医院，看到姚静娇大变样，她原来头大大的、脸肉肉的，都不见了，现在骨瘦如柴，头如小孩头颅般大。家属很伤心，要求监狱放人。但监狱称他们只是托管，当地“610”才有权放人，叫家属去当地“610”办手续领姚静娇回家。但揭阳“610”人员却推三阻四不给办理，拖延一个星期后才给办手续。

十月二十四日夜，姚静娇被狱方拉回揭阳老家。当时的姚静娇严重脱像，身体很瘦，嘴巴老是张得大大的，不能合拢，好象是被固定一样，不能说话，两只无神的眼睛尚能动，但几乎成了植物人，只剩一口气。狱方称她是多器官衰竭，随时都会死人。二零二三年八月底，家属去探监时她还好好的，现在被迫害成这样。

将人交还时，揭阳“610”的人员怕承担责任不敢签名，却逼家属签名。有个身着便装的人恶狠狠地对家属说：“不签就拉回去（监狱），到时烧剩把骨灰还你们，我们也照样没事。”这是人话吗？姚静娇犯了什么罪以致被弄成这个

样？何况修炼法轮功并没有犯法。

家属只好含着泪把姚静娇老人送往揭阳市中医院重症监护室抢救。十一月四日下午，她已无法进食，气息微弱，揭阳市中医院不愿服刑期间的姚静娇在医院去世，要求出院。家属只好将她接回老房子准备后事。

回到老屋，在亲人的精心照料下，姚静娇的意识清醒了，除了骨折的右腿不能动外，其他的脚、手都能动了。但由于不能进食，连喂点水都呛，致使姚静娇整天处在口渴、饥饿中煎熬，身体一日不如一日。即使如此，“610”人员仍不收敛，仍然干着迫害姚静娇之事。刚到老屋，“610”人员就指使村干部上门骚扰，拍照等。十一月十二日，他们还打电话要求家属给姚静娇拍照，然后上传给他们，让已经奄奄一息的姚静娇不得安宁。

十一月二十日下午，姚静娇含冤离开了人世。姚静娇就是这样被揭阳市“610”人员、公检法以及广东省女子监狱害死的。只因阅读教人向善的《转法轮》，就被剥夺了生命，足以见中共邪党之残暴，视百姓生命如草芥。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四日下午在揭阳市榕城区梅兜村发生的绑架案是由揭阳市公安局副局长李敏负责策划和指挥的。这次绑架案导致姚静娇、钟佩珍、陈鸿元、林丽卿、江碧吟五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并导致姚静娇、渔湖的大目、榕城的林玩真、吴荣端离世。

人在做，天在看。善恶若无报、乾坤必有私。作恶多端、不可一世的李敏也于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被查入狱。但这种报应还只是刚刚开始，真正的报应还在后头。奉劝那些还在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悬崖勒马，为自己和家人的未来，不要步李敏的后尘。◇

迫害法轮功 全网追查 法网难逃